（上接B929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梳理相关治理制度，拟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12.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2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3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4关于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第1项子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为降低外汇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预计增加金额9，541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TAO CAI先生、张蕾娣女士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3年6月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6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同时采用了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莉娟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2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2年年度报告》及《联影医疗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3年度监事薪酬根据各监事担任的岗位及公司薪酬制度制定，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联影医疗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7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1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是出于目前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方面的综合考量。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65，608.4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5，939.13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1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24，157，98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5，655，755.5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红利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0.00%（四舍五入）。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是出于目前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等方面的综合考量。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所属行业为高端医疗设备与器械及相关服务，高端医疗设备的研发技术壁垒极高，属于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创新密集的行业，一台设备的研发往往涉及生物医学工程、机械、算法、电子信息、材料科学、医学影像技术等众多学科领域，研发门槛高、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多。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在国内市场，分级诊疗、促进社会办医、强化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等政策的出台激发了更多市场潜在需求；在海外市场，公司作为后起之秀，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亟需搭建和完善区域售后服务中心，实现全球范围内的售后服务协同和及时响应；增加境内外市场的公司品牌输出，提升客户对中国品牌的认知度，打造专业、高端的品牌形象，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3，812.27万元，同比增长27.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608.40万元，同比增长16.86%。公司预计研发投入将稳步增长，因此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的健康发展。

（四）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处于资产投入期，资金量需求大，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2022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设备购置、研发投入等需求。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8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7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9.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98，8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4，158，460.6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23，841，539.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6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8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504，901.12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1，076，924.00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	75，523.79 102，827.99
减：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现金管理余额	4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产品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6，328.9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504，901.12

注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中包含尚未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出的发行费用；截至公告日，上述资金已完成转出。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称"联席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五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22年8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述募集资金四/五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03004980955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219，038.88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曲阳支行	09124401040057185	协定存款	31，979.98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3005841600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190，523.46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121909480910702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35，484.17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2501492884	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4，353.61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557382412831	活期存款	23，521.02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99，660.3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909.26万元（含税），置换资金总额为102，569.63万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2）第5739号）。截至公告日，上述资金已完成转出。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年化）	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2.9.29	2022.12.29	1.60%-2.95%	100，000.00	735.48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2.10.14	2022.12.30	1.60%-3.05%	30，000.00	180.37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0	2022.11.07	2023.4.03	1.60%-2.80%	-	-
上海银行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22.10.13	2023.4.19	1.50%-2.60%	-	-
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	150，000.00	2022.10.13	2023.1.11	1.60%-2.75%-3.15%	-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49，900.00	2022.10.17	2023.4.18	1.60%或4.41%	-	-
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	50，100.00	2022.10.17	2023.4.17	1.59%或4.40%	-	-
合计	530，000.00	/	/	/	130，000.00	915.85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616，792.14	466，235.09
2.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73，506.31	57，972.88
3.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 项目	312，560.30	312，560.30
4.	信息化提升项目	45，158.91	35，615.88
5.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48，017.66	1，072，384.15

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1，162.7539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武汉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联影"）增资用于募投项目"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131，162.7539万元计入武汉联影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武汉联影注册资本由90，000万增至221，162.7539万元。公司仍持有武汉联影100%的股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影医疗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2年度联影医疗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影医疗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八、公告附件

（一）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表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1，072，384.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175，18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18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3）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3）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3）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不适用	466，235.09	466，235.09	466，235.09	75，140.12	75，140.12	-391，094.97	16.12	2026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不适用	57，972.88	57，972.88	57，972.88	26，805.22	26，805.22	-31，167.66	46.24	2024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	不适用	312，560.30	312，560.30	312，560.30	23，555.83	23，555.83	-289，004.47	7.54	2025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提升项目	不适用	35，615.88	35，615.88	35，615.88	3，743.75	3，743.75	-31，872.13	10.51	2026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45，939.24	45，939.24	-154，060.76	22.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72，384.15	1，072，384.15	1，072，384.15	175，184.16	175，184.16	-897，199.9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表中"募集资金总额"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注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3："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止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0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27号），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09.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098，8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64，158，460.63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723，841，539.3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68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8月1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披露，本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经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	616，792.14	466，235.09
2.	营销服务网络项目	73，506.31	57，972.88
3.	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	312，560.30	312，560.30
4.	信息化提升项目	45，158.91	35，615.88
5.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248，017.66	1，072，384.15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鉴于募投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投项目中，"下一代产品研发项目"建设周期为5年，"营销服务网络项目"建设周期为3年，"高端医疗影像设备产业化基金项目"建设期为3年，"信息化提升项目"建设周期为5年。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的进度逐步投入，故存在部分募集资金在公司的账户上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和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产生负面影响。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该行为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联影医疗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影医疗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1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场所：为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稳健经营，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等。

●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授权期限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实际发展需要，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

（一）交易目的

公司出口产品和进口原材料主要以外币结算，基于公司全球化业务布局的稳步发展及外汇市场波动性，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影响，公司拟根据具体情况，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加强公司的外汇风险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与主业经营密切相关，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

（二）交易金额及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交易金额为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5，0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可循环滚动使用。在总额范围内的相关交易，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控股子公司法人代表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业务等。

2、交易对方：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质的境内商业银行等高信用评级的外汇机构，公司不开展境外衍生品交易。

3、外汇衍生品合约确定的执行汇率以目标成本汇率或测算报价的成本汇率为基准。

二、审议程序

《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存在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履约风险：因客户的应收款项发生逾期，导致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到期无法履约，从而引发的违约风险；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管控措施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的交易背景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2、公司已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人员配备、操作原则、审批权限、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防范法律风险。

4、公司财务部将持续跟踪外汇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公司内审部门将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开展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本次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以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有利于加强公司稳健经营。本次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有利于保证公司盈利的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和控制。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助于公司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防范和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造成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3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6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年6月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2258号一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6月6日至2023年6月6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文件于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271	联影医疗	2023/5/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

2023年5月30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225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须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股东可以通过邮件和信函方式登记，以公司接收邮件或信函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邮件及信函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扫描件或复印件，邮件标题或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与公司确认收到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城北路2258号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7076658

电子邮箱：IR@united-imaging.com

联系人：TAO CAI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6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09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28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639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64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8.25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3.7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1.81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1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108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5.5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制造业）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5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雪梅，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7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加入本所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渊博，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4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黄焯棋，2007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和独立性

上述人员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2022年度公司A股财务报告审计及审阅服务费用为人民币499万元（不含税）。2023年度具体金额将参考以前年度审计费用金额并根据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工作量与普华永道中天协商 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处理相关事宜。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及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普华永道中天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开展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的服务业务，聘期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71 证券简称：联影医疗 公告编号：2023-012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属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以成本加成、市场公允价格为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该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影医疗"）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关联董事TAO CAI先生、张蕾娣女士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向关联方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销售产品、商品，预计增加金额9，541万元。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对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交易金额	预计占全年同类业务比例	2022年度全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41	0.82%	108.87	主要为关联方业务需求增加所致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度预计交易金额	2022年度全年实际发生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90.00	108.87	不适用

二、关联人的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名称	上海联影智慧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甘韶军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10/25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999号C幢（3幢）9楼903室		
主营业务	医疗行业的投资管理，医院管理，自有设备租赁（除金融租赁），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营养健康管理咨询，医疗器械经营，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数据处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9.38%），上海影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18.33%），联影医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2.85%），上海旺皇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持股比例为8.33%），上海轩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8.33%），严全良（持股比例为8.33%），其他（合计持股比例为24.45%）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2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亿元）（未经审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61	2.38	2.31	-0.46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拟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为销售医学影像设备和配件等。

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成本加成、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根据成本加成法、市场价格法、协商定价法等确定交易价格，将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人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因此该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公司与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公司亦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联影医疗增加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综上，保荐机构对联影医疗本次增加关联交易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